中 華 民 國 觀 光 領 隊 協 會　　函

立案證書：內政部臺內社字第 0930044166 號函核准立案
會　　址：臺北市 104 長安東路二段 110 號 7 樓
電　　話：02-2545 3555　傳　真：02-2545 0533
承辦人姓名：張以琳

受 文 者：本會會員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14 日
發文字號：領榮字第 111033 號
附　　件：第十三屆會員代表選舉投票通知單、第十三屆會員代表選舉委託書
主　　旨：檢送本會辦理第十三屆會員代表選舉暨第十三屆理、監事選舉事宜，請查照。
說　　明：

一、會員代表之產生，依會員戶籍所在地，按下列行政區域劃分為四區，由本會指定時間地點辦理選舉之：

① 臺北地區：臺北市。

② 北部地區：新北市、基隆市、宜蘭縣、桃園市、新竹市、新竹縣、苗栗縣、花蓮縣、連江縣。

③ 中部地區：臺中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、雲林縣、嘉義縣、嘉義市。

④ 南部地區：臺南市、高雄市、屏東縣、澎湖縣、臺東縣、金門縣。

二、會員代表選舉辦法實施如下：

1、111 年 7 月 1 日以前受理會員代表參選登記。

(1)新會員於 111 年 3 月 31 日前取得正式會員資格並已繳交常年會費及已完成換證者，始取得選舉權及被選舉權之資格。

(2)舊會員於 111 年 6 月 30 日以前繳納常年會費及已完成換證者，始取得選舉權及被選舉權之資格。

2、111 年 7 月 13 日各區會員代表選舉之參選名冊、選務人員、選票製作與主

任委員委任名冊，經理事會通過後確認之。

3、111 年 7 月 14 日會員代表參選名冊，經報請主管機關備查，並公布於投票處及官網。

4、111 年 7 月 30 日(星期六)定為會員代表選舉投票日(採分區辦理)。

(1)第一投票所：①臺北地區+②北部地區。

第二投票所：③中部地區。

第三投票所：④南部地區 三個投票所同時舉行。

投票時間為上午 10:00 開始至 16:00 為止，隨即開票，同時確認會員代表得票名單，各區送本會彙整。

(2)出席會員代表選舉時請持本投票通知單及**領隊證正本**，或足以證明身分之證件，依戶籍所在地至各區投票所投票。

第一投票所 ①臺北地區及②北部地區：中華民國觀光領隊協會
(臺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二段 110 號 7 樓)

第二投票所 ③中部地區：寶麗金婚宴會館 2 樓
(台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一路 15 號)

第三投票所 ④南部地區：中華民國觀光領隊協會南部辦事處
(高雄市前金區民生二路 71 號 2 樓之 1)

5、如未能親自出席投票者，得委託其他同區有效會員代理，每 1 有效會員以代理 1 人為限，謹檢附委託書 1 份。

6、本次會員代表選舉暨理監事選舉採用無記名連記法。

7、選舉當日如遇颱風或重大天然災害時，本會得以將選舉日期延後另行發函通知。

三、理監事選舉辦法如下：

1、會員代表選舉結果及當選代表名冊，將於 8 月 3 日提報臨時理事會審查通過後，報請主管機關備查並公告會員代表當選名單。

2、理監事參選登記，於 8 月 11 日登記參選截止。另訂於 8 月 16 日完成序號抽籤。

3、預訂 9 月 16 日(星期五)召開第十三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，同時舉行該屆理監事選舉，其相關事宜另行發函通知。

正　　本：本會全體有效會員
副　　本：

理事長 張榮坤

中華民國觀光領隊協會第十三屆會員代表選舉投票通知單

受文者	本會全體會員
發文日期	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14 日
發文字號	發文字號：領榮字第 111033 號
投票事由	第十三屆會員代表選舉，敬請撥冗出席。
投票時間	111 年 7 月 30 日 星期六 上午 10 點至下午 4 點整
投票地點	第① 區 臺北市地區：中華民國觀光領隊協會 (臺北市長安東路二段 110 號 7 樓)
	第② 區 北部地區： 中華民國觀光領隊協會 (臺北市長安東路二段 110 號 7 樓)
	第③ 區 中部地區： 寶麗金婚宴會館 2 樓 (台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一路 15 號)
	第④ 區 南部地區：太達旅行社高雄分公司 中華民國觀光領隊協會南部辦事處 (高雄市 801 前金區民生二路 71 號 2 樓之 1)
聯絡人	胡家寶專員、張以琳
指導單位	上級指導長官
列席人員	各區選務人員
備註	1、檢附會員代表選舉投票通知單、委託書各一份。 2、請攜帶本通知單、請持本投票通知單及**領隊證正本**，或足以證明身分之證件，至選務處報到繳交和登錄。 3、如未能親自出席投票者，得委託同區之有效會員代理，每一會員代理一人為限。

中華民國觀光領隊協會第十三屆會員代表選舉委託書

會員號碼：　　區別：①□　②□　③□　④□

投票時間	111 年 7 月 30 日 星期六 上午 10 點至下午 4 點整
投票地點	第①區 臺北地區： 中華民國觀光領隊協會 (臺北市長安東路二段 110 號 7 樓)
	第②區 北部地區： 中華民國觀光領隊協會 (臺北市長安東路二段 110 號 7 樓)
	第③區 中部地區： 寶麗金婚宴會館 2 樓(台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一路 15 號)
	第④區 南部地區： 太達旅行社高雄分公司 (中華民國觀光領隊協會南部辦事處) (高雄市前金區民生二路 71 號 2 樓之 1)
受託人	會員編號：　　姓名：
委託人	
缺席原因	
委託人簽名或蓋章	中華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備註	1、每一會員僅能接受同區有效會員一人之委託。 2、請持本委託書至選務處報到繳交和登錄。